

政府采购项目

# 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DZZ(2026)-006 号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一月

##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 一、有关投标文件：

- 1、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 2、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
- 3、请仔细核对投标文件是否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投标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 二、有关开标：

- 1、除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外，请随身携带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
- 2、各供应商限派一名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开标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 三、关于弃标的说明：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 四、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9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咸阳博物院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Z(2026)-006 号

项目名称：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52361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52361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2361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装具	货物采购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152361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1月20日至2026年01月2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2月09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

开标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领取采购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博物院

地址：咸阳市渭城区中山街53号

联系方式：029-3323368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西路金方圆广场B座20层

联系方式：029-3357513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豪

电话：1570920296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2	项目编号	SXDZZ(2026)-006 号
3	采购内容	该项目为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及要求。
4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523610.00 元 (大写: 壹佰伍拾贰万叁仟陆佰壹拾元整), 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超过此限价者, 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制作、交付、安装及调试。
7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8	付款方式	本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 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采购产品全部到达安装现场且安装调试完成且组织各方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以上付款进度待 2026 年采购资金结转下拨后逐步支付。(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9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p>(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p>(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p> <p>(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8)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p> <p>(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p> <p>(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p> <p>(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p> <p>(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合同包1(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p> <p>(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	--

		<p>(3)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p> <p>(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p>
11	投标文件 份数	<p>正本的份数：壹份；</p> <p>副本的份数：贰份；</p> <p>电子版（U 盘）：贰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p> <p><b>电子版包括：</b></p>

		(1) word 版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3	开标地点及时间	开标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开标时间：2026 年 02 月 09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4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5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8	盖章签字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19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货物价（含税）、运输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以及完成本项目并通过达标验收产生的一切费用。
20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服务费。</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p> <p>3、户名：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咸阳秦都区支行营业部 账号：26406201040014130</p> <p><b>注：请中标单位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并备注“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代理服务费（可简写），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各单位自行承担。</b></p>
22	开标需携带的资料	<p>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p><b>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b></p>
2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p> <p><b>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b></p>
24	其他事项	<p>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25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p>

25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	<p>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陕西省财政厅为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解决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无需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2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p>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 见：附件1</p>
2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 见：附件2</p>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可以参照此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表，出席\_\_\_\_\_（项目名称）开标会议，递交、说明、澄清、确认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职 务：\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 身 份 证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标人须知**

## **一、定义**

- 1、采购人：咸阳博物院
- 2、监督机构：咸阳市财政局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投标人：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组成：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招标公告
- 1-2、投标人须知
- 1-3、采购内容及要求
- 1-4、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1-5、投标文件格式

2、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投标人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其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十五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有质疑的投标人，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现场踏勘和答疑：各供应商在购买招标文件后，可自行勘察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各投标人进行现场勘查。若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尽快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人进行联系。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投标要求**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均应附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的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便在开标时进行资格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审查标准的投标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文件处理。

### 3、限制投标要求

3-1、限制投标要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本次招标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

### 6、投标文件的编制

6-1、投标人应以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避免活页装订造成的文件缺失而影响评标活动，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6-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3、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建议双面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编制目录。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鲜章）。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6-4、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第七部分 投标方案**

**第八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九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十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一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 **7、投标报价**

7-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质保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7-2、投标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货物价（含税）、运输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完成项目并通过达标验收产生的一切费用。

**注：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此限价者，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7-3、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为合同最终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7-4、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5、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8、投标有效期**

8-1、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2、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8-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是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其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

## **四、投标**

### **1、投标文件密封**

1-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份密封在一个标袋内，

在标袋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公章）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

1-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投标文件概不负责。

## 2、投标文件提交

2-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符合要求后，办理接收手续，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2-2、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五、开标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工作，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3、由投标人或其推荐的代表与监督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当众拆封，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公布，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人)签字确认。

5、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投标人若有异议，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6、公开开标后，直到

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六、评标

1、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评标程序

3-1、投标人资格审查；

3-2、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3-3、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3-4、技术标和商务标比较、评审；

3-5、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4、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评审因素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每份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序号	评审因素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符合要求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符合要求
3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符合要求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8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说明：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截止日当天网上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符合要求
9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0	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5、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有一项评审因素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审查办法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项要求
3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项要求
5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项要求
6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构成是否有缺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装订投标文件
7	投标报价	未超过最高限价，且无选择性报价
8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投标文件
9	合同条款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5-1-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1-2、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5-1-3、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1-4、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5-1-5、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造成产品档次降低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

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2、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2-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6-2-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6-2-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2-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2-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2-7、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7、比较与评价

7-1、评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7-2、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 8、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序号	标题	评分标准	分值
----	----	------	----

## 投标报价（30 分）

1	<b>投标 报价</b>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招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 分
---	------------------	--	------

## 技术参数评审（16 分）

2	<b>技术 参数</b>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6 分。如果存在负偏离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供应商须填写详细的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评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进行评分，供应商须提供佐证材料予以佐证，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彩页、说明书等相关资料，否则自行承担因缺少佐证材料导致技术参数评审视为负偏离的风险。)	16 分
---	------------------	--	------

## 投标方案评审（54 分）

3	<b>项目 实施 方案</b>	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相应评分，包括但不限于： ①备货、供货方案；②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③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及分工；④安全保障措施；⑤应急处理预案等。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4 分，满分 20 分。 (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4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2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1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	20 分
---	-------------------------	--	------

4	质量保证方案	<p>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进行相应评分，包括但不限于：</p> <p>①质量管理制度；②产品质量承诺；③采购环节控制；④加工包装等。</p> <p>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1.5 分，满分 6 分。</p> <p>(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1.5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1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0.5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p>	6 分
5	退换货方案及承诺	<p>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退换货方案及承诺进行相应评分，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质量问题退货；②换货方案；③突发情况响应时间；④服务承诺等。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1.5 分，满分 6 分。</p> <p>(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1.5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1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0.5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p>	6 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p>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相应评分，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售后服务网点的设置；②售后服务内容；③常见性故障的解决方案；  ④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套情况；⑤故障响应时间等。以上评审内容，每项 2 分，满分 10 分。</p> <p>(1) 内容完整，合理性强、可行性强，每项得 2 分；  (2) 内容完整，但未针对各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每项得 1 分；  (3) 内容较完整，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每项得 0.5 分；  (4) 内容有缺项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根据评审内容此项得 0 分。</p>	10 分
7	同类项目业绩	<p>投标人每提供 1 份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p> <p>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包括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主要内容页。</p>	3 分

8	样品	<p>投标人应提供所投货物主要展柜样品包括①展柜玻璃样品；②展柜开启部分合页装置；③展柜联动传动装置；④展柜内灯具样品；⑤展柜基座立柱；⑥恒湿机。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品的外观及工艺等情况进行评审：①展柜玻璃样品：外观通透无暇，加工斜面平整美观；②展柜开启部分合页装置：做工精良无毛刺；③展柜联动传动装置：手动滑动平顺无杂音；④展柜内灯具样品：做工精美，小巧实用；⑤展柜基座立柱样品：结实稳固设计结构科学合理；⑥恒湿机样品：外观喷涂防锈处理、防腐、结构结实、不变形。每有一项样品满足采购要求的，得1.5分，最高9分。</p>	9分
---	----	--	----

**备注：**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若评审后，评审总分不相同的，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评审后，评审总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1) 评标委员会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 2) 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3) 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0分。
- 4)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 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 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 (3)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其中，中型企业的划分标准为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0万元及以上，或从业人员200人及以上。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

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认证证书的不给予计分。

（3）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4）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5）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6）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开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

## 七、定标

-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 4、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 八、询问与质疑

-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4、事实依据；

4-5、必要的法律依据；

4-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电话：15709202966，  
联系人：郭豪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 九、签订合同

1、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历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定标或确定成交单位后，中标（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标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 十、其他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2、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投标人数量满足三家及以上条件但不同品牌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 (2) 安装地点：咸阳博物院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制作、交付、安装及调试。

#### 二、采购项目清单

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工程量
1	通柜	1. 规格: 5300mm*1200mm*32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5.3
2	通柜	1. 规格: 5300mm*1200mm*32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5.3
3	通柜	1. 规格: 8078mm*1200mm*32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8.078
4	通柜	1. 规格: 8078mm*1200mm*32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8.078
5	通柜	1. 规格: 4122mm*1200mm*32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4.122
6	通柜	1. 规格: 4122mm*1200mm*32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4.122

7	独立五面柜	1. 规格: 2000mm*1200mm*1600mm (长*宽*高) ; 2. 开启方式: 电动推出手动平移开启;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延米	2
8	恒温恒湿机	1. 设备尺寸: 长≤450mm、宽≤390mm、高≤250mm; 2. 温度湿度控制空间≥15m <sup>3</sup> ;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台	6
9	恒温恒湿机	1. 设备尺寸: 长≤410mm、宽≤310mm、高≤200mm; 2. 温度湿度控制空间≥6m <sup>3</sup> ; 3.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台	4

### 三、采购技术要求

#### (一) 项目要求

1、专业展柜设备须保证满足文物预防性保护的要求，可安全、长期地存放于稳定的微环境展示空间内。专业展柜设备具有良好的密闭性，设备展示空间内的温湿度、污染物浓度、照明等环境质量，必须优于国家或行业标准，能为文物提供“稳定、洁净、适宜、安全、健康”的展出保存环境。

2、专业展柜设备在设计时需配合博物馆展陈灯光的使用要求，展柜内的灯光设计需根据陈列内容和文物的主次，以及光照对象的材质形体进行合理布光，对受光物体的色彩、对光的吸收和反射程度，由此产生的光影效果进行综合考量，达到用光环境的最佳效果。柜内照明系统及相关线路的安装需与展示空间分离，为更好的满足观赏文物时的舒适性，需对柜内照明系统做到见光不见灯的设计。在保证展示空间的密闭性的同时，对照明设备进行维护、调试、检修、更换设备时不影响柜内的微环境空间。

3、专业展柜设备应具有良好的自重稳定性和抗撞击性，骨架采用标准金属或复合型坚固材料保证结构稳固安全。同时具有良好的防盗和防破坏性能，所有展柜设备的开启方式均应简便合理，无需一位以上工作人员进行开启操作，展柜门的开启应满足文物安全取放的需求，方式应做到安全，平滑、无振动，在对展柜照明、环境监控等设备的日常维护应不需要开启展示空间，也无需拆卸展柜。

4、专业展柜设备的外形应与展厅展陈设计、整体形势设计风格相协调，同时又能满足文物的展示效果。需要多块玻璃拼接的墙柜、通柜的单片玻璃原则上分割宽度不小于2.0米。展柜设备的外观面材及内部结构工艺处理均应细致、美观，展柜设备制作材料应在设计图纸中有清晰反映。展柜的设计尺寸偏差应不大于2mm；面板平整差值度不大于0.1mm；邻边垂直度不大于1mm；

对边对角线长度差不大于2mm；展柜整体结构应为模块化设计，外观平整、无凹凸不平现象，展柜内预留好恒湿、安防、多媒体等设备的安装空间，及其相关管道线路接口。

5、除非有特别说明，本技术规格中所列的具体参数或参数范围，均理解为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

## （二）技术标准与规范

投标人所提供的专业展柜设备，应达到国家有关博物馆展陈设备及系统的设计、制造、安装、试验、验收和安全等方面的标准及规范的要求。投标供应商应详细列出所采用的标准和规范的中文名称及编号，这些标准和规范应是招标时已颁布实施的最新版本为评价依据。

所有专业展柜设备的制造厂家及其选用的材料，均需满足本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使用方的认可外，还应符合下列相关国家标准、行业规范等的最新版本的规定：

《GB/T 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

《GB/T 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

《GB/T 45001-202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 27922-201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GB/T 3325-2024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CQC 5109-2018 家具环保认证技术规范》

《GB 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8624-2012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

《GB/T 23863-2024 博物馆照明设计规范》

《GB 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T 11718-2021 中密度板检测标准》

《GB 15763.3-2009 建筑用安全玻璃》

《GB/T 6728-2018 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

《GB/T 13237-2013 优质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和钢带》

《GB/T 36110-2018 文物展柜密封性能及检测标准》

《GB/T 36111-2018 文物展柜基本尺寸要求及检测标准》

《馆藏文物保护环境控制 净化调湿装置》WW/T 0096-2020

《GA/T 73-2015 机械防盗锁》

《GB 16776-2025 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

《GB 30982-2014 建筑胶粘剂有害物质限量》

《GB/T 2680-2021 建筑玻璃 可见光透射比、太阳光直接透射比、太阳能总透射比、紫外线透

射比及有关窗玻璃参数的测定》

《GB 15763. 3-2009 建筑用安全玻璃第3部分：夹胶玻璃》

《GB/T 18915. 1-2013 镀膜玻璃 第一部分：阳光控制镀膜玻璃》

《GB/T 2410-2008 透明塑料透光率和雾度的测定》

《GB/T 10707-2008 橡胶燃烧性能的测定》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 （三）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

#### 1、展柜用6mm+6mm低反射夹胶玻璃

（1）展柜使用低反射夹胶玻璃，透光度高、防爆、防紫外线，应符合馆藏、展陈专业的展示要求。所有夹胶玻璃在加工过程中保证无划痕、气泡、内含物、细小纹路和其它瑕疵等。低反射夹胶玻璃夹胶后光学性能符合GB/T 2680-2021的规定：透光率>97%，紫外线阻隔率>99. 5%，反射比<0. 9%。

（2）展柜用低反射夹胶玻璃的安全性，符合 GB 15763. 3-2009 的规定，产品需通过落球冲击、霰弹袋冲击检测，试验后中间层不得断裂、不得因碎片的剥离而暴露。

（3）展柜使用低反射夹胶玻璃的耐磨性，需符合 GB/T 18915. 1-2013 的规定，试验后可见光透射比的绝对值不应大于4%。

（4）低反射夹胶玻璃的耐久性，应符合GB 15763. 3-2009的规定，耐热性、耐湿性测试后，不允许检出气泡及其他缺陷；耐辐照性测试后，不可产生显著变色、气泡及浑浊现象，试验前后的可见光透射比变化不大于1. 0%。

#### 2、展柜用铝型材要求

（1）展柜使用型材应采用高质量的铝合金材料，牌号不低于6063，实效状态为T5。其基本性能符合GB/T 5237. 1-2017 的规定，韦氏硬度大于8HW，维氏硬度大于58HV，壁厚不小于3. 0mm，抗拉强度大于215N/mm<sup>2</sup>，延伸强度大于185N/mm<sup>2</sup>，断后伸长率大于8%。

（2）展柜使用型材其化学成分 (Fe≤0. 35、Cu≤0. 10、Mn≤0. 10、Zn≤0. 10、Ti≤0. 10) 需符合GB/T 3190-2020的规定。

（3）铝型材喷涂层符合GB/T 5237. 4-2017 的规定，光泽度允许偏差不大于±1，平均膜厚应≥60 μm，耐磨性≥2，耐沸水性测试后，膜层表面应无脱落、起皱等现象，附着性应达到0级；耐冲击性、抗杯突性、抗弯曲性测试后膜层表面应无开裂及粘落现象；耐盐酸性测试后膜层表面应无气泡或其他明显变化。

#### 3、展柜骨架材料要求

（1）展柜基座承载力符合GB/T3325-2024的规定，不低于220kg/m<sup>2</sup>。

（2）展柜骨架型材其力学性能符合GB/T 6725-2017的规定，抗拉强度处于370～560N/mm<sup>2</sup>

范围之内，屈服强度不小于400N/mm<sup>2</sup>，断后伸长率不小于24%。

(3) 展柜骨架型材其化学成分 (C≤0.12、Mn≤0.50、P≤0.035、S≤0.040、Si≤0.30) 需符合GB/T 6725-2017的规定。

#### 4、展柜饰面材料要求

(1) 金属板材力学性能符合GB/T 13237-2013的规定，其抗拉强度Rm处于275~410MPa范围内，断后伸长率>28%。

(2) 金属板材化学成分 (C≤0.10、Mn≤0.45、P≤0.030、S≤0.030、Si≤0.03) 需符合GB/T 13237-2013的规定。

#### 5、密封粘接材料要求

(1) 展柜结构胶应采用双组份硅酮结构胶。其外观为细腻、均匀膏状物，无气泡、结块、凝胶、结皮，无不易分散的析出物。双组份产品两组分别的颜色应有明显区别。其拉伸粘接性能符合GB 16776-2025的规定，垂直放置时的下垂度≤0.5mm，水平放置时应无变形；适用期≥20min；表干时间≤3h；硬度为20~60 ShoreA；热失重≤10%；无龟裂、无粉化；拉伸粘接强度≥0.60MPa，粘接破坏面积≤1%；23℃时最大拉伸强度时伸长率≥100%。

#### 6、密封材料要求

(1) 展柜宜使用有机硅材质的密封条，展柜使用的密封胶应符合GB/T528-2009的规定；其材料主体为聚二甲基硅氧烷。表面要求光滑，无明显的机械杂质。其基本力学性能达到拉伸强度不小于10.0Mpa，断裂伸长率不小于470%，撕裂强度不小于25KN/M，永久变形率不大于4%，邵氏硬度不大于65HA。

(2) 密封条阻燃性能应符合GB/T 10707-2008的规定，达到FV-0级或以上。

(3) 密封胶粘接剂（23℃粘度）、固化剂（23℃粘度）符合GB/T 2794-2022的规定；初始分解温度符合GB/T 33047.1-2016的规定。

#### 7、展柜内材料要求

(1) 与展陈部分直接接触的展柜内部背板、展台等，木制板材必须达到E0级以上，并在表面进行密封处理，以达到防火、防霉菌、防变形的作用。木制板材的甲醛含量符合标准GB 18580-2017的规定，实测甲醛含量≤0.03mg/m<sup>3</sup>。木制板材的防火性能符合GB 8624-2012的标准要求，达到B1级或以上标准要求。

(2) 木制板材基本性能符合GB/T 11718-2021的规定，满足在干燥状态下使用时，其板内密度偏差不大于±1%；含水率≤7.0%；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及吸水厚度膨胀率均达到合格要求。

(3) 展柜内使用材料（铝型材、结构胶、密封胶、饰面钢板、铝膜板、低反射夹胶玻璃、

密封条等)通过材料环境安全性ODDY法检测,符合GB/T 36111-2018的规定。

(4) 展柜内使用的纺织物含棉量为100%,符合GB/T 2910.11-2009的规定。

## 8、展柜安全锁具技术要求

(1) 锁具安装位置应具有隐蔽性、防盗性高,不易被人发觉。锁体及钥匙的材料为超硬度的耐磨、防锈材料,且钥匙的编号可根据要求分组管理。采用锁具应符合GA/T73-2015中C级检测标准,钥匙拔出静拉力 $\leq 1\text{N}$ ,差异量 $\geq 15^\circ$ ,防技术开启 $\geq 10\text{min}$ 的要求,钥匙强度在承受3 N·m扭矩作用后,应无明显变形,并能正常使用。

## 9、展柜密封性能

(1) 展柜应具有良好的密封性,须满足《GB/T36110-2018文物展柜密封性能及检测》的规定要求,柜内与外界环境的空气交换率应达到 $\leq 0.5\text{d}^{-1}$ 。

## 10、柜内污染物空气要求

(1) 在馆藏展品展示环境中使用的各种材料,所散发的挥发物对文物的潜在危害需严格控制,展示环境中的污染气体,如甲醛、甲酸、乙酸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释放限量需经过行业内权威检测机构的测试。其限值符合GB/T 36111-2018标准,甲醛含量低于20ug/m<sup>3</sup>;甲酸含量低于50ug/m<sup>3</sup>;乙酸含量低于100ug/m<sup>3</sup>;挥发性有机化合物低于380ug/m<sup>3</sup>。

## 11、展柜整柜安全性能要求

(1) 展柜的结构具有较强的自重稳定性符合GB/T 3325-2024的规定,金属喷涂层的耐腐蚀性在100h内,无鼓泡,无锈迹、剥落、起皱等现象出现;展柜的顶板和底板在持续加载试验后各部位开关灵活性,最大扰度 $\leq 0.2\%$ ;展柜结构和底架强度试验后所有部件无损坏、变形、紧固件无松动、活动部件(柜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展柜跌落试验后各部件无断裂、损坏、松动现象;非固定柜空载稳定性试验及加载稳定性试验无倾翻现象。

(2) 文物展示柜9烈度抗震检测符合WW/T 0069-2015《馆藏文物防震规范》的规定。

(3) 展柜整体应属于防火不燃制品,当外部环境发生火灾险情时,展柜的阻燃性能能够保证在相对较长的时间内展柜内展品的安全性,其整柜阻燃性能应符合GB 20286-2006的规定,达到阻燃1级或以上标准。

(4) 展柜设备整体包含柜内任一电器部分,在设计及安装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国家相关电气安全标准GB/T4208-2017的规定,外壳防止水进入的防护等级符合IPX4要求,样品壳内部未见有水聚积。

## 12、恒温恒湿机技术要求

(1) 掉电数据存储功能:设备符合国家文物局标准WW/T 0096-2020的规定;

(2) 外壳:采用不锈钢材质,符合国家文物局标准WW/T 0096-2020的规定,外壳防护等级

符合IP20或以上要求。

(3) 设备噪音：符合国家文物局标准WW/T 0096-2020的规定，设备运行≤40dB；

(4) 设备波动值：符合国家文物局标准WW/T 0096-2020的规定求在环境温度(22±2)℃条件下，湿度从90%±3%RH、80%±3%RH、70%±3%RH中选择，调节目标湿度为50%RH，稳定后工作4小时，试验期间符合调湿误差：≤±1% RH；湿度调控波动度：≤3%RH的要求。

(5) 设备稳定性：符合国家文物局标准WW/T 0096-2020的规定，装置在环境湿度60%±3%RH条件下，温度从(30±2)℃、(35±2)℃、(40±2)℃中选择，调节目标湿度设为50%RH，稳定后工作4h，试验期间应符合调湿误差：≤±1% RH；湿度调控波动度：≤3% RH的要求。装置在环境湿度60%±3%RH条件下，温度从(5±2)℃、(10±2)℃、(15±2)℃中选择，调节目标湿度设为50%RH，稳定后工作4h，试验期间符合调湿误差：≤±1%RH；湿度调控波动度：≤3%RH的要求。

(6) 绝缘强度：符合国家文物局标准WW/T 0096-2020的规定装置输入端子与外壳之间施加1500V、持续1min的交流电压，试验期间，无击穿和闪络现象，且漏电电流不大于5mA。

### 13、展柜专业灯具要求

(1) 展柜配备的照明灯具均应采用LED灯具中电器经过电磁兼容优化，在开关或调光时降低对周边电磁场的影响。灯体材料及设计应利于散热，手动调节灵活，拆装方便，操作便捷，性能稳定。使用LED芯片，寿命不低于50000小时。灯具具备调光功能，与智能控制系统性能完全匹配兼容，调光过程线性、无频闪。

(2) 嵌入式洗墙灯采用LED芯片，透光率高，光斑均匀；面电子涂装处理，色泽细腻，可靠性优于传统处理方式，耐腐蚀性强；安装方式为嵌入式安装；92以上显色指数，色容差SDCM≤3，色温3000K±100K。

(3) 嵌入式小射灯采用LED芯片，高光效，高显色性；兼顾均匀照明及重点照明，灯具设备不外露，简便操作，光束角范围：可调节光束角10° -40°；安装方式为嵌入式安装；92以上显色指数，色容差SDCM≤3，色温3000K±100K。

##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验收要求

(1) 验收标准：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供货合同、国家相关产品/安装、维修质量标准（以标准高的为准）。验收未达标准，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限期整改。

(2) 验收时间：货物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后，连续使用30个工作日后进行验收。

(3) 验收方法：由采购人授权代表、中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共同组成的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所需试件、工具、量具、材料由中标供应商提供，如需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验收地点为设备安装地点；验收内容按照成交参数及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验收报告双方共同签署后生效。验收通过后付验收款前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交付竣工图纸及相关附随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

（4）对产品异议的时间和办法：采购人在验收中，如果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数量、规格和质量或有关软件或有关服务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验收之日起7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书面异议。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应在7天内负责处理完毕，否则，即视为默认采购人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5）整体验收通过且采购人书面确认后，中标供应商才完成货物及设备安装交付。

## 2、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24个月内包修、包退、包换；

（2）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须提供常设售后服务电话热线、远程及现场支持服务和长期的免费维修支持。中标供应商接到报障后，电话响应时间〈2小时，技术人员接到报障后12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一般故障的，应在接到报障后24小时内修复；复杂故障的，应在接到报障后3个工作日内修复。现场无法解决需返回厂家维修的，接到报障后超过15日未能修复的必须更换相同参数或更高的产品保证甲方能正常使用。若中标供应商未依约提供，采购人自行解决，中标供应商应承担产生的费用。

（3）售后培训：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提供对采购人单位1-2名人员的文物展柜技术培训。

## 3、实施安装要求

（1）必须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程规范，中标供应商对安装过程安全负全责。

（2）中标供应商应在可安装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范围进行作业，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与实施无关的采购人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除、变更采购人防护设施及标示。

（3）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过程中如需使用电、水源、通讯资源，应事先与采购人取得联系，经采购人批准后方可使用，不得私拉乱接。中断作业或遇故障应立即切断有关开关。

（4）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过程中应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做到人离场清。

（5）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对采购人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6）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对外来人员的管理要求，配合做好出入管理工作。

## 五、投标样品要求

1、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以下投标样品，且递交的样品与数量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每件样品上须贴上样品名称、投标人名称（盖公章）的标签。对于无包装的样品，建议供应商用布遮盖，以免透露样品的信息。采购人拒绝接受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样品。

序号	样品名称	尺寸	数量	单位	备注
1	6mm+6mm展柜 低反射夹胶玻 璃	300mm*300mm	1	块	单边斜角45° 处理
2	展柜开启部分 合页装置	宽60mm*厚度 $\geqslant$ 5mm	1	套	
3	展柜联动传动 装置	行程80mm	1	套	
4	展柜内灯具 样品	直径20mm ( $\pm$ 3mm)	1	套	
5	展柜基座立柱	宽120mm*高60mm*长 200mm, 厚度 $\geqslant$ 3mm	1	套	
6	恒温恒湿机	设备尺寸: 长 $\leqslant$ 450mm、 宽 $\leqslant$ 390mm、 高 $\leqslant$ 250mm;	1	台	

2、投标人应将投标样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递交方式为现场递交），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2月09日15时00分；递交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为避免邮寄产生的风险，本项目(本包组)不接受样品邮寄。

3、在采购任务完结之后，中标人的样品封存于采购人单位，作为实物样品。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样品进行拆封评审，对样品进行相应的品质比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未中标的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投标样品。3个工作日后不取回样品，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4. 样品质量要求：①展柜玻璃样品要求：外观通透无瑕，加工斜面平整美观；②展柜开启部分合页装置样品要求：厚度不小于5mm，做工精良无毛刺，美观精细；③展柜联动传动装置要求：手动滑动平顺无杂音；④展柜内灯具样品要求：做工精美，小巧实用；⑤展柜基座立柱样品要求：厚度不小于3mm，结实稳固设计结构科学合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最终以甲乙双方实际协商签定协议为准)

甲方: (前款所称采购人) 住所: \_\_\_\_\_

乙方: (前款所称成交人) 住所: \_\_\_\_\_

一、合同内容(供货清单、数量等): 详见采购货物清单

###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小写: \_\_\_\_\_ 元 (大写: \_\_\_\_\_)。

2、合同总价包括: 货物价(含税)、运输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以及完成本项目并通过达标验收产生的一切费用。

3、在交货期间,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 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变化的影响, 并作为最终结算的唯一依据。所有采购物品运费及杂费一次性包死在总价内, 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 本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后, 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采购产品全部到达安装现场且安装调试完成且组织各方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以上付款进度待 2026 年采购资金结转下拨后逐步支付。(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2、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本项目根据实际情况按中标单价据实结算。

3、结算单位: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 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付款金额的等额发票。

4、本采购项目所采购货物质保期为: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 四、合同履行期限要求、地点及方式:

1、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制作、交付、安装及调试。

2、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履行。

### 五、运输及其他要求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 运杂费用包含

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包装、装载、运输、卸载、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3、其他要求：中标人负责货物(产品)的运输、安装、运行及维护等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维护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使用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中标人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使用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为货物安装现场或由使用方安排；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 六、质量保证

-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5、本采购项目所采购货物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其它资料。

###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3-2、培训地点:

3-3、培训时间:

3-4、培训人数:

3-5、培训费用: 受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5-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 八、验收

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生产厂家、数量进行检查。

2、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交付标准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技术要求及标准。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3、验收合格证明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

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4、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中标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中标单位。

####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 九、违约责任

1、按《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十、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

##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乙双方分别执\_\_份，\_\_备案\_\_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正本/副本

# 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DZZ(2026)-006号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三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第四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第七部分 投标方案

第八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九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十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一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作为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服务，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版      份。

3、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等)。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4、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5、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我方的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为                ，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 应 商：\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 身份证号: \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 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表, 出席\_\_\_\_\_ (项目名称)开标会议, 递交、说明、澄清、确认投标文件,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职        务: \_\_\_\_\_ 职        务: \_\_\_\_\_

身 份 证 号 : \_\_\_\_\_ 身 份 证 号 : \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此页不必填写; 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此页须填写。

### 第三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制作、交付、安装及调试。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个月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 应 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								
.....								
							合计:	_____元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 1. 本表中的“合计”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如果按单价计算

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 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 应 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四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采购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					

注：1、采购需求指《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三）采购项目核心技术参数要求”，投标响应指供应商拟提供的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并提供所有技术参数相关佐证资料。

- 2、供应商应在备注栏逐项标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相关佐证资料的所在页码。
-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 应 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商务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				

注:1、商务要求指《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投标响应指供应商拟提供的商务要求响应。

2、本表只填与《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响应与商务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加盖供应商公章。

3、如出现负偏离，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4、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 应 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				
....				

注: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 不用在此表中列出, 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加盖供应商公章。

2、如出现负偏离, 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按无效标处理。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响应, 否则将取消投标或中标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 应 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七部分 投标方案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相关内容在投标方案中必须逐项对应编制，包括但不限于：

- 一、项目实施方案；
- 二、质量保证方案；
- 三、退换货方案及承诺；
- 四、售后服务方案；
- 五、同类项目业绩；

## **第八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 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我方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声明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                ）投标事宜，我公司完全理解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各项技术商务要求。

若我方成交，我方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承诺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_\_\_\_\_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_\_\_\_\_（没有填无）。

二、我单位\_\_\_\_\_（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全称)：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为非联合体投标。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_\_\_\_工业\_\_\_\_。（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九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十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第十一部分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供应商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各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自行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_\_\_\_工业\_\_\_\_。(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致:                 (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府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 (二)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 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 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 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